

高邮市民文明行为10条

- 1.公共场所讲修养,不吸烟、不插队、不抢座、不大声喧哗、不说脏话。
- 2.安全出行讲法则,不闯红灯、不逆向行驶、不抢道、不随意变道、不乱停乱放、不占用盲道。
- 3.净化环境讲卫生,不随地吐痰、不乱扔烟头、不乱丢垃圾。
- 4.文明用餐讲节俭,不剩饭剩菜、不铺张浪费、不劝酒酗酒。
- 5.商铺经营讲规范,不乱设摊点、不出店经营、不出售伪劣商品、不随意张贴广告。
- 6.爱护公物讲自觉,不私自占用、不污损破坏。
- 7.爱我家园讲规矩,不乱搭乱建、不乱挂乱晒、不占用公共楼道和消防通道。
- 8.不在禁放区内燃放烟花爆竹、不噪音扰民、不无绳遛狗、不让宠物随地粪便。
- 9.保护绿化讲责任,不毁绿种菜、不践踏花草、不破坏树木。
- 10.理性上网讲道德,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不抵毁中伤他人。
- 11.观光旅游讲风尚,不乱涂乱画乱刻、不乱扔杂物、不破坏文物。



今日高邮APP

在线投稿: http://tg.gytoday.cn 新闻热线: 84683100 QQ: 486720458

详情请浏览“今日高邮”网站 http://www.gytoday.cn

知识产权有啥用?

高邮、宝应一年多就有200多个中小商户为此赔了335万元

□周曙 叶晓红

每年的4月26日是世界知识产权日。2022年世界知识产权日的主题是“知识产权与青年:为更美好的未来而创新”。那么,这一天,这个主题,以及知识产权,与普通人到底有什么关系?或许你会以为,这么高大上的东西,不是老百姓过日子需要考虑的事情。你要是真的这么想,就错了,还很危险,赔钱的风险,几万几万地赔。

高邮法院有个知识产权庭,管辖高邮、宝应的知识产权案件。最近,高邮法院对2021年以来,涉及商标和著作权的民事侵权索赔案件进行了调查,发现一个惊人的事实:只不过一年多的时间,高邮人和宝应人,被起诉到高邮法院的,竟然有217个案件,通过判决、调解以及庭外和解,这些被告一共赔付了335.13万元,平均每个案件要赔偿1.5万元。之所以败诉或赔偿,原因都是侵犯了商标或著作权所有人的知识产权。

并且,这200多个被告均为服务、食品、建材行业零售业务中小商户。其中,涉零售业142件,被告为城乡小卖部、小超市、门市部、经营部等,侵权商品或服务为玩具、文具、水槽、家电、抽纸、杂货等。涉卡拉OK业35件,被告多为茶楼、茶座、娱乐场所、休闲中心等。涉食品行业33件,被告多为蛋糕店、西饼屋、烟酒行、水果店。其他行业7件,主要为书店、教培、中介、五金、宾馆等。涉案被告多为个体工商户,租用或自有1-2间临街店铺,多数为家庭经营的“夫妻店”,少数雇佣员工。涉案被告整体经营利润微薄,合规意识淡薄,一般未建立规范的进销管理和会计账册制度,应诉抗辩及存留提供相关证据的能力极弱,能够在诉讼中提出答辩意见的被告只有38件,占17.5%,法庭采纳的仅2件。几乎所有被告均以判决、调解或和解方式赔付1000至50000元不等。



原告是谁?多为知名厂商或专业机构。通常系委托专业的知识产权公司或律师事务所,在特定地域进行拉网式突击集中维权。步骤为:1.授权,权利人与代理机构之间约定维权区域、所得分成等。2.取证,选定涉嫌侵权的中小商户,通过公证(178件,82%)、时间戳(一种第三方提供的时间电子证明方法,34件,16%)、其他(5件,2%)方法固定侵权证据。3.起诉,并取得个别有利判决。4.获赔,逼迫多数被告(及案外侵权人)以和解或调解方式迅速批量收取赔偿款,已起诉案件中,98件因未交诉讼费被裁定视为撤诉,经调查多数案件原告已获得其认可的赔偿。

高邮法院还发现,被告经营已普遍受到疫情影响。在互联网电商冲击的大背景下,多数涉案被告以线下实体经营为主,临

街开店,买进卖出,或提供饮食、娱乐服务。主要通过人员流动获取客源,客观上,这也是引起维权机构注意进而被索赔的原因之一。疫情防控期间,人员流动大幅度减缓,获客难度加大,客单成本提高。特殊时间为配合防控,需要关闭店铺、暂停经营,导致损失部分营业额,且难得获得补偿。

此外,值得关注的是:部分维权方式有不当失范倾向。原、被告虽为平等主体,但诉讼能力表现水平相差悬殊,原告有备而来,突袭索赔,被告一无所知,被动赔偿。近年来,少数专业机构在维权动机和方式方面渐有不当失范的倾向,主要表现在:1、“韭菜式”索赔,不以制止侵权为目的,忽视、容忍甚至纵容持续侵权,以期定期反复“收割”赔偿款。2、“暴利式”诉求,多数维

权活动背后有“所得分成”的约定,导致代理机构搜遍城乡,广布眼线,专门针对中小商户,大范围、大批量集中提起维权诉讼。3、“钓鱼式”取证,个别取证人员指定食品店定制侵权食品(如动漫形象的蛋糕),但诉讼中被告无法证实原告恶意事实。

这些涉案中小商户遍及城乡,数量众多,为基层群众就近获得商品和服务提供了极大便利,同时也提供大量就业机会和岗位,是众多弱势家庭群体解决生计、摆脱贫困的唯一渠道。同时,由于规模较小,经营能力较差,规范管理水平较低,这些中小商户普遍不具备最基本的知识产权常识和涉诉风险防范能力,疫情期间多数处于微利或亏损状态,一旦陷入索赔诉讼,看似不高的赔偿责任,将成为压垮经营者的最后一根“稻草”,进而导致众多中小商户倒闭歇业。

针对调查的情况,高邮法院建议:一是适度调整赔偿标准。充分考虑中小商户规模大小、过错程度、经营状态、实际侵权后果等多方面因素,在停止侵权的前提下,更加合理地确定赔偿责任。二是积极引导规范经营。相关主管部门加强普法宣传和政策辅导,建立和完善符合中小商户经营实际的知识产权购销账册,从源头预防和减少侵权风险。三是迅速提高应诉能力。司法机关协同相关行业组织专门培训,发布典型案例,提高证据调查、庭审答辩等应诉能力,及时发现和依法处置恶意维权,扭转当前相关诉讼“全军覆没”的被动状态。四是探索提供政策扶助。对因疫情陷入困境的中小商户提供切实有效的帮助。

法院之声

医药价格政策问答

★1. 现行的医药价格政策是怎样规定的?

答: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即政府规定一个最高价格,医疗机构在政府规定价格以内收费,药品和耗材实行零差率销售,即严格按照实际购进价格销售药品耗材,不得赚差价。

非公立医院可以自主制定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及加价销售药品耗材。

★2. 所有医院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都一样吗?

答:不一样。目前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根据医疗机构定位不同,分为三个层次。其中基层医疗机构为最低层次,按一类医院标准收费,县级公立医院为中间层次,按二类医院标准收费,省和地市级公立医院为最高层次,按三类医院标准收费。我市除县级公立医院外,其余医院均按一类医院标准收费。

★3. 我市县级公立医院目前诊察费收费标准多少?

答:诊察费含挂号费、药事服务费,含门诊、急诊及其为患者提供候诊诊疗设施条件、诊断书、收费清单。患者一次为诊断一种疾病,涉及两个以上科室的,当日只收一次诊察费。对只取药及慢性病病人定期化验,不需另外提供新的治疗方案的,医疗机构应提供方便通道。

诊察费中分设西医诊察费、中医辨证论治费、急诊诊察费、住院诊察费。我市二级医院普通门诊(主治及以下医师提供的普通门诊诊疗服务)诊察费为10元/次,副主任医师门诊诊察费为15元/次,主任医师门诊诊察费为25元/次;普通门诊中医辨证论治费为12元/次,副主任医师门诊中医辨证论治费为17元/次,主任医师门诊中医辨证论治费为27元/次。方便门诊价格为2元/次。

★4. 我市基层医疗机构一般诊疗费标准是多少?

答:已实施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取一般诊疗费,每次10元,含挂号费、急诊挂号费、门诊病历手册、普通门诊诊查费、急诊诊查费、肌肉注射、静脉采血、留置静脉针、一次性输液器等服务项目,其中主任医师一般诊疗费为25元/次,副主任医师一般诊疗费为15元/次。

换药、针灸、理疗、推拿、血透等按疗程只收取一次一般诊疗费。不得加收躺椅费、留观诊查费、降温取暖等其他任何费用。

★5. 目前我市公立医院床位收费有何规定?

答:根据《江苏省公立医疗机构病房床位价格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市公立医院病房床位费(含病房降温取暖费)最高收费标准为:二级医院普通床位费(四人及以上多人间)30元/床、日,三人间床位费40元/床、日,双人间床位费70元/床、日;一级医院普通床位费25元/床、日,三人间床位费35元/床、日,双人间床位费50元/床、日。临时加床的,加床床位执行简易病床床位价格;病房内原床位执行加床后实际床位价格,简易病床床位费不得超过四人及以上多人间床位费价格的40%。

病房床位费一律按计入不计出的办法计算,即入院当天计算床位费,出院当天不计算床位费;当天入院当天出院的按一天计算床位费。

★6. 我市救护车如何计费?

答:我市救护车在本急救范围内用车,起步公里数5公里,收费40元,超过起步公里数,每增加1公里加收4元;增加路程小

于等于0.5公里的,不计费;增加大于0.5公里的,按1公里计费。跨越急救范围地段或接送、转运伤病员,收费标准为10元/公里。

★7. 患者在医疗机构就医如何明白白消费?

答:为维护患者知情权,医疗机构应严格执行医药价格政策,在医院醒目位置长期公示基本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药品价格,为住院患者提供每日费用清单,提供智能便捷的医疗服务费用查询通道。患者对医疗服务费用仍有疑问的,除了可以和医疗机构沟通以外,还可以拨打12393政府服务热线咨询或者投诉。



医保之窗